



月魂

裴云天 著



 甘肃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月魂 / 裴云天著. — 兰州 : 甘肃人民出版社,
2013.8
ISBN 978-7-226-04492-6

I. ①月… II. ①裴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08095号

责任编辑: 贾 文
装帧设计: 安 毅
封面题字: 裴云天

月 魂

裴云天 著

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730030 兰州市读者大道568号

兰州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 印张 34.75千 插页 2 字数 605千

2013年10月第1版 2013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~1 000册

ISBN 978-7-226-04492-6 定价: 68.00元



这是一方荒芜而又贫瘠的土地。厚重的黄土和风沙遮盖了它的容颜。岁月在它的脸上，写满沧桑和无奈。这里的每一座山梁、每一道沟壑，都是它的血脉。那血脉里，常年涌动着不屈的呐喊和不死的心跳。生活在这里的人们，和它有着同样的性格：温顺善良，诚实敦厚，坚韧不拔，吃苦耐劳。他们视它为自己的父母。为它而生，为它而死，为它流血，为它流汗，为它欢笑，为它哭泣。上演了一幕幕民族兴盛的历史，谱写了一页页生命奋进的乐章。

清光绪年间，在古城秦州通往省城的商道上，经常往来着一个年轻精干的庄稼人，做一些贩鸡卖蛋的小本生意。时间长了，他和沿途一些旅店的老板慢慢熟识，有的成了朋友。秦州是个贫穷落后的地方，年轻人家里人口众多，生活艰辛，为了摆脱困境，他想把家迁到距省城较近的一个名叫鲁家崖的地方去住。他征求这些江湖朋友的意见，一位在陇中城外开店的朋友劝他，别去鲁家崖了，那里人多地少，就在陇中城外随便找个地方住下，只要有地就能过上好日子。

于是，在一个星稀月昏的夜晚，这个年轻的庄稼人带着全家老小，一步一回头地告别了生他养他的故土，赤条条来到陇中南二十里铺一个名叫温家沟的地方住了下来。这个年轻的庄稼人，就是秦晓天的曾祖父。

曾祖父在温家沟一住就是十五年。以后，他发现和温家沟

仅一山之隔的庙川是个人少地多的地方，于是就向当地政府申请得到了一些土地，这才把家又移居到现在的老家乡庙川定居下来。

庙川也是一个贫穷落后的小山村，但和周围的村庄相比，它却有着独有的特点和优势。这里土地宽广，人口稀少，一条三四里长的山沟里，只稀稀拉拉拉住了几户人家。土地说平不平，说陡不陡，全是农村人说的“躺湾地”。这样的土地，只要肯下力气，保准能打粮食。更为可喜的是，在一条由高到低的山沟里，排列着许多像月亮一样的山泉，几乎每条小沟里都有泉水流淌，山泉周围长满了嫩绿的水草。泉水流过的地方，水草丛生，野兔出没，水鸟飞翔鸣叫。山泉因山沟的走势，一眼比一眼甘甜。越是地势高的地方的山泉，含碱量低，喝着清纯甘冽，爽口怡人。这就为生活提供了起码的条件。每当朝霞染红满天云彩，旭日从东山头上冒出半个脸庞，你就会看到农家挥着牛鞭扶犁耕地的场景，一曲曲的山歌在蓝天回荡，遥相呼应：“大豌豆开花麦出穗，羊羔羔咩奶双膝跪，”“玉麦子一把麦一把，麦客子活不到人一搭”……

曾祖父举家在这里定居以后，就率领众儿女辛勤劳作，艰苦创业，很快，秦家就成了庙川人口最多的家族。曾祖父母去世以后，就埋葬在他们自己辛勤开垦出来的一块叫芦子坪的地方。

一九二五年阴历四月初二，晓天的父亲就出生在这条黄土沟里。父亲出生的年月，正是灾害频频、匪患无穷的岁月。民国十八年，陇中县城一带旱灾肆虐，赤地千里，饿殍遍地。一天，父亲被爷爷的喊叫声惊醒。原来，父亲的二叔去泉边担水，饿死在担水的河坡路上。又一天，一个外乡少年来门前要饭，家里实在拿不出什么东西给他，第二天这个少年就饿死在路边的水坑里。还有一天，大门外来了逃荒的母女三人，当天晚上，那位母亲就饿死在崖边一孔无人居住的土窑里，两个年幼的女儿被爷爷奶奶收养。以后，大的女儿做了二叔的媳妇，小的被她的家人领了回去。这一幕幕凄惨的景象，在父亲幼小的心灵里，留下难以抚平的创伤和印象。他经常背过大人偷偷流泪，有时甚至会哭出声来。

荒灾之年，土匪猖獗。当时有一个名叫马千贤的土匪，就在庙川这一带活动。杀人抢劫，危害乡邻，无恶不作。为了躲避匪患，父亲小小年纪，就跟着大人到处钻山洞。有一次，奶奶把父亲他们领进山洞，乘土匪离村之机，想回去给孩子们弄点吃的，不料在半道上和土匪遭遇。奶奶急中生智，一闪身钻进一片谷子地里。待土匪走后她才发现，自己的脚脖子被严重扭伤。父亲望着奶奶那一瘸一拐的痛苦模样，眼里含满了泪水。

父亲在他们老弟兄里排行老三。上面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大哥、一位同父

同母的二哥。下面还有三个弟弟、四个妹妹。晓天的爷爷是一个略识几个字的农民。他从自己的亲身实践中认识到，家里没有一个识字的人不行。于是，在父亲已经十岁的时候，他被爷爷送到本村一个私塾老师家读书。父亲天资聪颖，加上学习非常用功，在一年的时间内，先后学完了《大学》《中庸》《论语》《孟子》《诗经》《百家姓》和《三字经》，有些章节还能够背诵下来，深得先生的喜爱和褒奖。这也为他以后的文学功底和写作能力奠定了比较扎实的基础。

爷爷看着父亲是个读书的材料，不顾奶奶的反对和其他儿女的嫉妒，第二年又送他去城南一个初级小学读书。这个学校比较正规完善，教师也是国家委派的。校长王老先生是个远近闻名的老教育家，在当地任教多年，享有崇高威望。父亲从此受到良好的教育，不但开阔了眼界，增长了知识，而且还经历了一些社会活动，有了男儿当自强报国的强烈的意识和愿望。

一九四〇年秋，父亲以优异的成绩考入陇中大城小学高小。当时正值抗日战争相持阶段，日本鬼子的飞机常在天空骚扰。学生们正在上课，听到飞机的隆隆声，就赶快跑到城外的沟里和河床里躲避。有一段时间天天跑警报，上课受到严重干扰。外敌的侵略已经使贫穷的祖国陷于深重的灾难之中，国民党反动派的倒行逆施，更使广大人民群众雪上加霜。一天中午，学生们正在上课，一个农民老汉气喘吁吁地跑来报告，说和他一同进城赶集的本村小伙，被国民党匪军于光天化日之下强行抓了壮丁，要求学校帮忙解救。父亲他们一听，热血上涌，就不顾自己年幼，自发地前去救人。他们去时，那个农民小伙已经被五花大绑，准备拉走。学生们一声呼啸冲了上去，经过一番搏斗，硬是凭着人多，把那小伙子从匪军手中抢夺了过来。还有一次，在去砖厂搬砖的路上，他们碰到两个匪军正在阻挡进城卖草的农民，不准农民把草卖到市场，而强迫他们送到军营去。学生们路见不平，挺身而出。在护送卖草农民进城的过程中和匪军发生了冲突。匪军用皮带抽打学生，学生用砖头进行还击。匪军人数不断增加，学生也搬来了援兵。一时双方相持不下，事态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。匪军军官看到在这一帮穷学生手里讨不到便宜，就将参与打架的士兵斥责回去，并同意和校方进行谈判。学校以学生被打伤而不依不饶，对匪军欺压百姓祸国殃民的行径进行了强烈的谴责。匪军军官答应回去处理他们参与打架的人，让学生回校上课，并表示对学生所受损失要尽可能进行赔偿，这件事才算了结。父亲通过这些亲身经历，深深看到国民党反动统治欺压人民的本性，年轻少年的内心产生出对当时社会的反感和叛逆。



就在父亲勉强上完初中，正梦想去省城的高中继续深造的时候，爷爷来学校找他了。爷爷说，跟我回去吧！你上了这么多年的学，家里花销很大，再上，就供不起了。再说，现在兵荒马乱的，你一个人在外边，我们也不放心。父亲于心不甘，说，让我把高中上完吧！爷爷说，算了，上完又能怎么样！学上一点，会算账会记事就行了。咱们庄稼人，学得再好，能干到哪里去！你看这世道！父亲经爷爷这么一说，心也凉了。倒不是他没有了学习的上进心，而是感到，这些年为了供自己上学，爷爷奶奶已经做出了最大努力，再上，家里经济确实承受不了。自己已经是十七八岁的大后生了，早应该自食其力了。父亲又是一个极孝顺的孩子，一想起父母为他所付出的劳苦，想起兄长弟妹们为他所做出的牺牲，他的内心感到极大的不安。于是，他同意了爷爷的意见，收拾行李，跟着他回家。

父亲回到家里，一场惊天的家庭变故正在等待他的到来。原来，和他关系最亲最好的二哥，在病了一段时日后，于前些日子终于不幸去世了。二哥只比他大三岁，去世时英年刚满二十岁，身后也没有留下一男半女。父亲热泪长流，痛心疾首。他问奶奶，什么时候的事？为什么不叫我回来？我大接我的时候为啥都没有说起？二哥有病为啥不看？

奶奶说，就上个月的事。你大说你学习紧张，就不要叫了，叫来也是干难受着。他没有跟你提起，是因为他心里难受。你二哥病了以后，你大和你大哥领着到处看了，迷信也讲了，可就是人不往前来。这些年。你二哥看病，你上学堂，家里都抖空了，再拿啥给他看！唉，都是他的命呀，我的娃娃。

父亲掐指一算，二哥去世的时候，正是他们躲避日本人飞机的时候。他在心里暗暗地骂自己，你这个混球，光顾着自己上学，怎么就没有想到二哥的病哩。忽然他想起，自己来家两天，好像没有看到二嫂的身影。二嫂就是那个民国十八年挨饿时留下来的远地方的女子。

他问奶奶：“我二嫂呢？”

奶奶难过地直摇头：“嫁人走了。”

“嫁哪里了？”

“小溪岔曹家。”

“怎么这么快就嫁了？是不是你把人家赶走了？”

奶奶眼泪巴达巴达直掉，再不吭声。

父亲一口气跑到芦子坪，跪在二哥的坟头号啕大哭。只听他哭着叫着，其他的话再也说不出来。哭完了叫完了，还是不肯离开。二哥的音容笑貌，一次次活生生地在他眼前浮现。二哥的亲切话语，一遍遍，真真切切地在他耳



边回响。他有一种被人掏空了五脏六腑，浑身发软不能动弹的感觉。

这一天，父亲瞒着爷爷奶奶，一路打听着来小溪岔找他的二嫂。二嫂只比他大两岁。在家的時候，他的鞋袜缝补，上学带的馍馍面条，都是二嫂为他准备。每月他背着这些东西离开家门的时候，都是二嫂去场边送他。好像一个大姐姐一样，一直瞅着他的身影渐渐远去，直到拐过前面的山梁。他每次回头，都见她远远地在向他招手，那股亲情，一直温暖着他的心头。

小溪岔的曹家是个殷实人家。父亲找去的时候，二嫂正在田间干活。望着那熟悉的身影，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，只喊了一声“二嫂”，就哇哇地哭了起来。

二嫂没有想到，前夫家的小叔子会来看她。她停下手中的活计，从地里走了出来。待来到父亲面前时，早已是泪流满面。

“三弟！”二嫂和父亲抱头痛哭，再也说不出话来。

两个人就这么撕心裂肺地哭了半天，这才停止抽泣。

“你怎么来了？”二嫂问父亲。

“我不念书了，咱大把我从学校叫回来了。”父亲回答。

二嫂有点着急：“你不念书干啥去？你人聪明，学习又那么好，将来一定会有出息。你不会跟咱大再说说！”

父亲轻轻摇了摇头，不想再说自己的事情。他问二嫂：“二嫂，你咋这么快就走了？”

二嫂又是一阵难过。好半天，她抹抹眼泪说：“你二哥去世以后，这面曹家就来提亲，咱大咱妈看着合适，就把我给嫁过来了。”

“咱大咱妈也真是！”父亲问二嫂，“他们对你好吗？”

“还成。”二嫂说着，脸上露出凄凉的一笑，“这都是我的命！”

父亲看着年轻的二嫂，心里有说不出的酸楚。二嫂原来在自己家时，虽说不上多么漂亮，但身材细挑，五官端正，面庞肤色白皙，且透着几分红润，显得很水灵很俊俏。心地善良，弟妹们谁都敬她。可现在站在自己面前的二嫂，面色青黄，容颜憔悴，人都变了样子，一看就知道心里难过，过得并不顺心。

父亲像个大人似的安慰二嫂：“二嫂，你一定要注意你自己的身体，不要太劳累了，有什么难心的事，给我捎个话去。”

二嫂苦笑着点了点头。转而又问父亲：“大湾里那面你去着哩没有？”

父亲说：“去着哩。”

大湾里是晓天母亲娘家的所在地。按照当地习俗，这时候，父亲和母亲

早已经订了娃娃亲，二嫂问的大湾里就是指母亲娘家那面。

“什么时候成亲？”

“不知道！”

“你们成亲的时候，一定把二嫂叫一叫！”

“成！”

“回去吧，天气不早了。你一个人，路上也不放心。回去给大、妈带个好，再啥话都别说，就说我好着呢。”

二嫂说着，就又流下了眼泪。

父亲一步一回头，一回头一串泪地离开了二嫂。夕阳把他的影子，长长的拉在山间小路上，把二嫂小小的身影，留在了地的尽头。

二

母亲的娘家王家大湾，在离庙川二十里地的另一个小山沟里。说是二十里地，但从庙川走起，要翻两座大山，过两道深沟。这是一个比庙川更穷的地方。一条深沟横卧在两山之间。平时沟里没有水。就是在河坡上挖一眼山泉，舀上来的水也是苦涩难吃。但一旦天下大雨，山洪暴发，满河沟就奔腾喧嚣着黄红色的泥浆，那气势那声音，听着看着还真叫人害怕。本来就不多的土地，让洪水这样经年累月地冲刷塌陷，土壤流失，到了母亲这一辈人长大，就已经剩下没有多少好地了。

其实，晓天外爷他们的祖籍并不在这里。他们的祖籍在通州。也是老祖宗手里，为了逃荒求生来到这里。据说那时候王家大湾还比较好。那条深沟里长满了白杨、桦树和柳树。靠近沟底，柠檬条和酸刺形成的灌木丛，郁郁葱葱、密密实实。晓天清楚地记得，小的时候他跟随母亲转娘家，小舅还给他撅过柠檬鞭杆，还从那灌木丛给他掏过一种红色的名叫“火石”的飞鸟和麻雀。

晓天的外爷是个木匠，为人豪爽热情，说话高声大嗓。在晓天的印象中，外爷高高的个子，穿一身黑布大襟棉袄，腰里扎一条系腰，出门腰里总别一只旱烟锅子，进门旱烟锅往炕头土炉子上一放，又抓起一只水烟瓶，呼噜噜抽了起来。外爷的水烟瓶很讲究，是青铜打造的，可能已经传了好多人，瓶身被触摸擦拭得明光锃亮。每次晓天跟母亲转娘家去，外爷外奶跟一帮舅舅姨娘，总是早早地等候在门前崖边的小路上。见了他们，外爷总是哈哈大笑，第一个迎上前来。他一把抱起晓天，用他粗糙的脸庞亲着外孙的脸蛋，招呼女儿赶快进门上炕。待女儿孙子上炕坐定，他又匆匆忙忙生火搭茶。

一边烟熏火燎地生着炉火，一边说，给我的娃娃烧点喝的，看小脸冻的，噢，哈哈！

外奶是个极为慈祥 and 和善的老人。在外爷生火搭茶的同时，她早已经盛满一小方斗洋芋，拿到炕洞里去烧。炕洞里的火是温火，烧下的洋芋皮黄面散，非常好吃。外奶一边烧着洋芋，一边安排小姪子快烙油饼。农村人没有什么好吃的，烫一盆死面，烙几张油饼，放上香豆葱花，就是招待亲人最好的吃的了。晓天跟外奶特别亲，外奶也特别疼爱她这个外孙。见了面总是这么看看，那么看看，一会儿摸摸头，一会儿摸摸脸蛋，一会儿又搓搓小手，唯恐怕捧在手里飞了，含在嘴里化了。这是因为，不但晓天从小长得乖巧心疼，惹人喜爱，而且他是外爷外奶的第一个外孙。从外爷外奶对自己的喜爱里，晓天能明显地感觉到，这一对老人对自己母亲——他们长女的怜惜和疼爱。

母亲出生在一九二五年阴历四月十一，和父亲同年同月同一个属相。属牛。她只比父亲小九天。在母亲出生的时候，她的前面已经有了两个哥哥。中国农民都有着儿女双全的传统思想。在二哥出生以后，外爷外奶就急切地盼望着老天能给他们一个乖巧的女儿。因此，母亲的出生，给这一对老夫妻带来了无比的喜悦和幸福。他们视她如掌上明珠，疼爱有加。外爷那时候也不走村串户去做木匠活了，成天守着他的宝贝女儿，“噢好好”“啊哈哈”地说着笑着，逗着孩子玩。外奶更是一脸喜色。她想她没有白嫁到这王家来，如今给他把儿子养了，把女子也养了，看他王家还能说个啥！两个哥哥也是十分喜爱这个花骨朵一样的妹妹，干完外面的农活回到家来，两个人争着抱抱着亲，使这个家庭充满了亲情的幸福和欢乐。

母亲就是在这样的家庭氛围中一天一天长大的。以后她又有了三个弟弟两个妹妹，但她在父母心中和姊妹群中的地位，却始终无人代替。

因为闭塞和贫穷，母亲连一天书都没有念过，但她非常聪明，自尊心和好胜心又强，因此学什么会什么。一顿茶饭，只要看上两次，就能做得和大人一样有滋有味。一种针线，只要大人稍加指点，就能做得像模像样。母亲的好胜，不是那种争强的好胜，而是自己心里默默的学习用功，学什么就一定要学会，做什么就一定要做好。

在母亲还很小的时候，外奶就开始了对女儿的教育和栽培。她按照先人留下来的古训，对母亲进行“三纲五常”、“女儿无才便是德”的教育和熏陶。虽然外奶一字不识，并没有读过孔老夫子的这些“至理名言”，但孔老夫子思想对中国农民的影响，却是一代又一代的，根深蒂固的。母亲在外奶悠长的、动听的、夜以继日的亲切话语和点拨中，逐渐地明白了怎样做一个好女儿，



将来怎样做一个好妻子，在公婆面前怎样做一个好媳妇。母亲在这个年龄，就已经早早地背起了人生的十字架，这不能不说是一种近乎残酷的事情。

母亲在接受父母“古训”教育的同时，作为一个农家女儿，还必须从小学习做农活，学习做茶饭，学习做针线。农活、茶饭、针线是那个时代的女孩子必备的三项本领，不然长大了寻不到好婆家。人家给儿子说媳妇的都要问，那谁谁家女子干活干得怎么样？人家不养白吃饭的；茶饭做得怎么样？只有茶饭好，才能够伺候好公婆，能够在人面前拿得出手；针线怎么样？针线活是女人的基本功，只有能做一手好的针线活，才能在丈夫和孩子，乃至整个家庭的缝缝补补中发挥重要作用，才能在庄子上的女人中间受到尊重和推崇，才能称得上是个巧媳妇。外奶正是从许许多多的实际中，深知了这些事情的重要，所以，为了自己心爱女儿的前途，为了女儿将来嫁人以后少受气或不受气，她对母亲从小就开始了这些方面的点拨和训练。不过，大田里的农活一般不让母亲去干，有父亲和两个哥哥，还有嫂子。母亲除跟随外奶干一些庄前庄后自家园子里的轻活以外，大部分的时间和精力都放在了茶饭和针线上。由于她勤学苦练，待到出嫁的时候，已经是两种手艺都很精明出色了。

残酷的事情还在后面。那就是缠脚。母亲是小脚。虽称不上三寸金莲，但比三寸金莲大不了多少。两只好好的脚，硬是被脚布死缠硬裹，最后竟把几根脚趾弯曲垫压在脚板底下，脚面高高隆起，拇指尖尖前翘，就好像南方的那种菱角。晓天每每看到母亲的两只脚，心里就疼。晓天问母亲，外奶怎么那么狠心？母亲说，这怪不得你外奶，她也是没有办法。

外奶给母亲缠脚是下了死决心的。这是因为当时的社会讲究，女子以脚小为美。“三寸金莲”就是那些假道学们为女孩子定下的缠脚的标准。谁家的女子脚大，就要遭人议论和笑话，脚的大小成为谈婚论嫁的一个重要的条件。

外奶的父亲去世得早，她是在哥哥嫂子的手里长大的。哥哥嫂子一天忙碌，顾不了给这个妹妹缠脚。嫂子曾经在哥哥的督促下试着缠过几次，但每次裹脚布一搭到脚上，外奶就疼得大哭大叫。哥嫂看着她可怜的样子，也就只好算了。不缠就不缠吧，随她野去，脚大了干活还比较方便。哥嫂这么想。有谁知，哥哥和嫂子的疼爱和放纵，给外奶留下了终生“遗憾”。外奶长大以后，在谈婚论嫁的时候，就遭到很多人的讥笑和讽刺。有的人家托人来提亲，一听说是两只没有缠过的大脚，就悄悄地缩了回去。有的人把话说得很难听，说李家那女子，外奶娘家姓李，从小就没有大人教养，两只脚像两盘磨扇

一样，一点秀气样子都没有，那将来嫁过来不叫人家庄间人笑死。哥哥和嫂子听到这种舆论，气不打一处来，也后悔自己当时一时心软，嫌麻烦迁就了妹妹，结果把她害了。但亡羊补牢，为时已晚。如今妹妹已是待嫁之人，也就只好受些气了。

外爷的父母是在知道外奶脚大的情况下前去提亲的。外爷家穷，拿不出太多的财礼。他父母心想，你李家女子脚大，应该少要些财礼。外奶的哥哥和嫂子看着这户人家还比较实诚，况且妹子大了总得嫁个人家，这样才能对得起九泉之下的爸妈，所以在财礼的多少上就没有过多的争执计较。事情就说成了。

对于外奶的大脚，外爷在提亲和结婚的时候都没有说什么，但他心里总是有些芥蒂。外爷脾气不好。每当他脾气上来大发雷霆的时候，总是拿外奶出气，非打即骂。在打骂的时候，往往拿外奶的大脚说事，在外奶最疼的地方再捅上一刀。这就使外奶的自尊心很受不了。她常常在夜里暗自抹泪，狠下决心，自己将来养了女子，一定要缠一对很好看的小脚，不能叫我的娃娃因为脚大遭罪受气。

外奶就是在这种思想支配下给母亲缠脚的。每次，母亲疼得哭叫，外奶就一边陪着哭一边劝说：“忍着点，娃娃！忍忍就过去了。现在疼点，将来就不受气。现在不缠，大了就缠不住了，那我就把我的娃害下了。”

母亲说，在缠脚的那些日子里，她几乎天天因为疼痛而哭泣。你想，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子，像花儿一样稚嫩，身体正是蓬勃发育时期。把一双正在发育长大的细皮嫩肉的小脚丫子，硬是用脚布死死地捆扎起来，不让它正常发育，人为地把它弄成畸形，那是多大的痛苦啊！母亲说，那时候外奶给她缠上，她偷着解开，外奶再给她缠上，她再偷着解开。外奶哭了。外奶说，娃娃，你要忍着点，娘知道你疼，但这是女人一辈子的大事。难道你没有看到为娘这一辈子所遭的罪吗！一直缠着慢慢就好了，你解开一次，等于重缠一次，重缠一次，就要重疼一次。母亲望着外奶的脸，流着泪，懂事地点着头。

母亲说，由于严密结实的缠裹，她的脚烂了，血水和脓水渗了出来，把脚布和皮肉牢牢地粘连在一起。外奶端来一碗清水，一边轻轻地为她剥离清洗，一边为她敷上土药，然后，换一条干净脚布，再重新缠裹起来。母亲说，有段日子，她夜里脚疼得睡不着觉，就让外奶给她讲故事。外奶把她的脚轻轻揽在怀里，在小腿和脚弯的地方轻轻进行抚摸，讲起了一个又一个动听的故事。外奶的故事真多！母亲在外奶编织的动人的故事中，忘记了疼痛，忘记了痛苦，度过了一个个漆黑的夜晚，迎来了一个个鲜亮的黎明……



转眼，母亲已经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。陇中地方有个习俗，男孩子从小要占媳妇，女孩子从小要说婆家。外爷外奶心疼母亲，舍不得她过早许人，同时也是没有一个合适的人家，所以拖来拖去，直到母亲十四岁才和父亲定亲。这在当地农村，已经不算小了。

母亲和父亲的婚事，是由和王家大湾仅一山之隔的桑家沟一个亲戚介绍而成的。这家亲戚姓薛，是王家和秦家两家的亲戚，对两家的情况都比较熟悉。正好两家的大人都曾说起过孩子的婚事，他又是看着两个娃娃长大的，所以就主动热情的当起了媒人。结果，一说，领着男方到女方家去了几次，双方大人娃娃都比较满意。这就选了日子，备了彩礼，把事情正式订下来了。

母亲以后对晓天说：“你大那时候又瘦又小，看着就不是做庄稼活的料。”

晓天笑着问母亲：“我大那时候长什么样？”

“浓眉大眼，细皮嫩肉，脸很白，还留着个小分头。”

“啊？还留着个小分头？在那个时候？”

母亲也笑着点了点头。

晓天感叹道：“吉人自有天相。我大从小就是读书的命，到外面干大事的命！”

三

晓天的父母是在双方刚刚年满十八周岁的时候喜结连理的。

那一天，阳光格外明媚，山风柔和而清爽，满山遍野的狗蹄花开得一丛一丛，粉红色的花朵散发着醉人的清香。地里，洋芋花一片粉白，豌豆花一片浅红，胡麻花一片幽兰。层层叠叠的梯田，全被庄稼覆盖，沟沟岔岔，飘荡着五谷的芬芳。天空，不时有麻雀、喜鹊和红嘴乌鸦飞过，然后落在崖边的草丛里，发出欢快的叫声。庄稼人再穷，操办婚姻大事的心情，和这自然界一样，是欢快而明亮的。

母亲很早就起来了。外奶催她，快去洗脸，让你孀姑和你大嫂帮你绞脸梳头。绞脸就是用线把脸上的汗毛剔除干净。母亲就跟着她孀姑和大嫂忙活去了。外爷和外奶都是彻夜未眠。虽说是男大当婚女大当嫁，但如掌上明珠般的女儿真正要离开自己，心里免不了一阵阵的难过和酸楚。老两口为女儿定做了结婚必备的箱柜，大红的柜身上，用金粉绘就了百年好合的吉祥图

案。外爷花了很长时间，为女儿精心打制了一对梳妆匣，里面可以放置一些香粉胭脂之类。外奶打开藏匿在枕头里一个层层包裹的手帕，从里面取出两块还是她出嫁时哥哥嫂子送她的银元，放在女儿的箱底层。外奶说，这是我给我娃准备的两个压箱钱，老天爷保佑他们将来能够金银满箱，不再受穷。说着，又掉下了眼泪。外爷大声呵斥外奶：娃的喜事，哭啥着哩！其实他也是两眼发红，烦躁不安。

父亲这边更是忙得不亦乐乎。按照村上风俗，一家有事，全村帮忙。红白喜事更是诸事中之大事。所以，天不亮，家家户户帮忙的人就来了。奶奶是这桩事情的总管。谁接亲，谁抬轿，谁背箱，谁主持，谁放炮，谁待客，都由她来分派。今天她穿戴一新，洗漱得干干净净，显得更加年轻精干。按照秦家老辈排行，爷爷是老五，因此全村人都叫奶奶“五奶”。事实上这一年奶奶还不到四十岁。她是那种性格坚强、处事麻利果断的人。本来父亲的前面，还有他的二哥，但二哥英年早逝，父亲就成为奶奶第一个亲生的儿子，因此她今天显得特别高兴，一应事情都亲自安排亲自过问。

外奶在接亲的队伍吹吹打打从后山上下来的时候，还在絮絮叨叨给母亲叮哼着嫁过去以后应该注意的事情。母亲这时候已经哭成泪人。按照当地习俗，女子出嫁要哭嫁，以表达对父母的留恋和不愿离开娘家的心情。谁如果不哭，就被认为是“急着嫁人，没有羞耻”。母亲难过，倒不是完全为了迎合这一古训，而是从内心感到和父母难分难舍，感到此一去，再不能朝夕服侍在双亲身边，从而想到父母的养育之恩，父母对自己的呵护和疼爱，不由得悲从中来。

坐在颠簸的花轿上，尽管一路山花烂漫，清风送爽，但母亲内心忐忑不安。她悄悄掀开花轿的布帘，从缝隙中望一眼前面骑着高头大马的父亲，心里想，从今以后要和这个人做两口子，一起生活，不知他会对自己怎样？父亲和母亲是“媒妁之言，父母之命”，两个人婚前虽说也见过几次，从媒人和其他亲戚里知道些相互的禀性，但毕竟不像现在的年轻人，了解不多。父亲这时候正穿着长袍，戴着礼帽，披着红绸，挽着马缰，显得威风凛凛，英俊潇洒。母亲想，人家是念过书的，会不会嫌弃咱？更令母亲不安的是父亲的家庭。父亲家中姊妹众多，关系复杂。在母亲出嫁的时候，父亲家已是有一个哥哥、三个弟弟、三个妹妹、一个嫂嫂的大家庭。俗话说，小叔子多，没饭吃；小姑子多，捣是非。母亲担心，在弟妹众多的这样一个家庭里，她这个年轻的嫂嫂很不好当。母亲还听说，她未来的婆婆是个十分厉害的人，在家里说一不二，儿女们都怕她。自己能遂她的意吗？





母亲嫁过来以后，慢慢地，对秦家的情况有了一些了解。秦家是庙川的大户。全家大小近二十口人，都住在中湾的老庄里。老庄很大，占地足有十四五亩地，庄高约五丈，厚约两丈，安装有两道大门。为了防土匪，大墙顶上还筑了一人高的女墙，女墙上开了瞭望孔。庄子里面，分东、南、西、北盖了四间正房。坐北朝南的为上房，爷爷奶奶住；坐南朝北的为下房，父亲和母亲住；坐西朝东的为西房，留着四叔娶亲时住；坐东朝西的为厨房，大伯和大妈住。除了正房，在大墙四个角子上还盖了四间阁房，供未成家的儿女和孙辈们住。庄子外面，还大大的构筑了一圈一丈多高的外庄，当地人称“罗圈”，把老庄包裹起来。在老庄和罗圈的中间，种上杏树、桃树、梨树、樱桃树，还有刺玫、芍药、牡丹等各种花木。母亲来的时候，刺玫花正开得一片金黄，芍药和牡丹的花期已败，但残花散发出的幽香还到处可闻，各种果树已经挂果，青青的小果，在阳光的映照下，闪亮着毛茸茸的光泽。

晓天的奶奶是他爷爷的续弦。爷爷原在温家沟居住时，曾娶周氏为妻。周氏生了大伯和大伯的姐姐两个儿女，后来得病死了。现在的奶奶比爷爷小整整十岁，是陇中东乡人氏。自小聪明伶俐，能说会道。虽没有念过书，但讲起杨家将的故事来，头头是道，娓娓动听。虽为女流，但处事果断，办事麻利，颇有独断专制之道。在这个大家庭里，爷爷除管理外面一些大的事情外，就干一些比如磨地、割草、喂牲口、起粪、扬场之类的轻活，大田里的农活他很少过问。大田里的农活、劳力的搭配、儿女们的差遣，主要由奶奶负责。

母亲嫁过来的第二天，奶奶就领着她，由几个小姑子作陪，庄前庄后地进行了参观。奶奶一边走着一边说着。言语中流露出对这份家业的满足和自豪。最后她们来到老庄背后的护山顶上，从这里可以看清庙川的全貌。奶奶用手指着远处说，那是上湾，住着张家、姚家、梁家和权家，住的比较杂；咱们这里是中湾，住的全是咱们秦家的人，主要是五房和三房的儿孙，大大小小几十口人；下面那是下湾，住着刘家弟兄几个。咱们家的地，主要在中湾狼窝沟、野狐嘴这一带，是秦家老先人手里置办下的。到了我和你大手里，也置办了一些，主要是用我的女子香女和靳家换亲换的。奶奶说到这里，语气稍有停顿，表情有些凝重，但很快就将情绪调整过来，接着说，庄稼人嘛，只要能下苦，日子会过下去的！母亲明白，奶奶这是在对她进行入门教育。

母亲没有嫁过来时，秦家只有一个儿媳，那就是晓天的大妈。大妈长得短小精悍，一双小脚，走起路来登登登的。天生一副老顽童性格，平时总是嘻嘻哈哈，说起话来，玄劲撩势，没高没低，脸上的表情也特别丰富。其实，大伯只比奶奶小了几岁，但他对这个年轻的继母非常尊重，见了总是“妈，妈”的



叫得非常亲切，举手投足从不失礼数。这个时候，大伯和大妈年纪轻轻却已经有了六个子女，所以家里家外的活计，他们自然就干得更多一些。母亲来了以后，帮助大妈做饭、洗锅、喂猪、喂鸡、喂狗、榨酸菜、卧浆水、推磨、罗面，减轻了大妈许多的劳动。大妈高兴地说：“啊呀，早就盼着你来了！你看，你不来，这一大堆都撂给我，二十来口人的生活，可把我累得腰都快折了。”母亲说：“以后你就少干点，我年轻，我给咱们干！”

这天早上，母亲拉着驴正准备去磨房里推面，就听见奶奶在喀嚓喀嚓地骂大妈：

“昨天的那锅馍馍是谁烙的？”

大妈说：“是我。”

奶奶把一块烙焦的谷面罐罐馍往大妈面前一扔，厉声问：“你把馍馍烙成这个样子，能吃吗？”

大妈赶快赔笑脸：“都是我的错，都是我的错，出去抱了捆柴，回来水干了。妈妈你老人家就消消气，消消气！”说着从地上拣起那块焦馍，“噗噗”吹掉上面的土，喂到嘴里。

奶奶没好气地说：“你就知道吃！你把锅烧炸，看我不要你的命！”

大妈一边嚼着干黑的馍馍，一边呜呜啦啦笑着说：“以后一定小心，以后一定小心！”

奶奶走了以后，大妈悄悄钻进磨房，给母亲做了一个鬼脸，说：“几乎骂死了！他大不在，在的话又要抬着打我哩！”大妈这里说的“他大”，是指大伯。

“母老虎！六月里的母老虎！”大妈朝外努努嘴，恨恨地接着说。

“啥？”母亲不解地问。

“咱婆属虎，生在六月，人称六月里的母老虎！”

“她经常骂你吗？”

“骂是小的，不打就是好的。”大妈顿顿又说，“你可小心点，现在骂我，过两天就该骂你了！”

“为啥？”母亲一阵心跳。

“为啥？就因为你是媳妇，人家是婆婆。”

蒙着眼睛的驴在磨道里一圈又一圈地转着，磨子发出嗡嗡嗡沉重的响声，两个人好半天都没有话，都在各自想着心事。

母亲给磨眼里再添些麦子，把磨盘上的面往起搓搓，悄悄问大妈“妈妈说家里有二十垧地，是他大姑换亲换的，是怎么回事？”

大妈瞅瞅门外，神秘地说：“靳家川靳志仁的老大死了婆娘，留下一撇滩

儿女。靳家有钱有势，又开油房，看上了咱家女子，愿意用野狐嘴的二十垧好地换婚。”

“那咱妈答应了？”

“答应了。”

“他大姑多大，靳家老大多大？”

“咱家女子当年十六，靳家的人少说也有三十六了吧。”

“相差太大了。”

“相差大了怕啥！咱婆看上的是人家的光阴，不是人。现在她动不动骂我们，‘不是我的女子拿身子换来的地，你们都日捣去吧，吃屎都没人屙’！”

母亲听着，心里一阵阵发凉。忽然她想起，问大妈：“二嫂是怎么回事？”

大妈更加神秘，鼻子眼睛都挤成了一堆，说：“那是民国十八年挨饿时拣的一个女子，后来给他二爸当了婆娘。他二爸命不长，不到二十岁就毁了。正好小溪岔来人提亲，咱婆就几口袋粮食把人家给卖了。”

“卖了？”

“卖了。”

“本来说好你们成亲这婆娘要来的，咱婆也答应了。可你说这世上的事，巧也不巧——”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就在你们成亲的头天晚上，这婆娘也因肺癆寻他二爸去了。”

“死了？”

大妈重重地点了点头。

母亲“噢”的长叹一口气，说：“他三爸说，我们成亲二嫂要来，可那天没有见她，我就觉得奇怪，正想问呢。”

大妈诡秘地朝母亲一笑，说：“他三爸说？他二爸去世的时候，你和他三爸已经定了亲，如果没有定亲，说不定老二一毁，咱婆就把二婆娘转手给他三爸当了婆娘。”

“是不是？”母亲一下子觉得有点心慌。

“是不是？”大妈仍然恨恨地侃侃而谈，“咱婆可是非常会划算的人。”

两人正在聊着，忽听院子里一声大喝：“大婆娘！”是奶奶的声音。

大妈“噢”地答应一声，像兔子一样钻出磨房。

四

父母结婚后的第二年的秋天，晓天来到这个世上。这时候，抗日战争已经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，国民党反动派正在全国强征壮丁，准备打内战。他们在农村的爪牙——保、甲长，如狼似虎，横征暴敛。规定，家家户户凡是年满十八周岁的男性青年，要统统被抓去当兵。名额下到谁家，谁家就得出人。谁若不去，可以缴钱顶丁，也可以出钱雇别人去当。但无钱无人，就一根绳子将你捆了，强行送到县衙里去。当时的农村，能有几个出得起钱雇得起人的。于是，一些被派了壮丁的青年，就趁着天黑翻墙跑了。能逃脱的算是幸运，跑不脱的，被抓回来，一顿暴打，打得皮开肉绽，死去活来，最后还得带走。一时间，闹得人心惶惶，鸡犬不宁。

父亲结婚以后，经他老师推荐，在陇中南二十里铺的学校谋了一个教书的差事。这一天，保长蔺希元拄着文明棍来到他家，对爷爷说，你家老大老三都已到当兵的年龄，这一次就派你家一个名额，谁去谁留，你们自己看着办。不过要快，耽误了时间上峰怪罪下来，可不是闹着耍的。

父亲听到这个消息，急忙赶回家来。他和母亲商量，自己去支这个兵差。他对母亲说，大哥子女多，负担重，一家人全靠他养活，家中里里外外离不开他。再说，大哥不是妈妈亲生，让他去了，恐怕庄里人会说闲话。

母亲半天都不言语，只是轻轻拍着熟睡中的晓天发愣。

父亲劝她说，我知道你不放心我，咱们娃娃又小。可不去怎么行呢，人家枪筒子在脊背后头逼着呢。

母亲流着泪说，不是我挡你，听说这年月当壮丁的没有几个是好着回来的。我娘家那面孙家的后人，就是折着腿回来的。还有谁谁谁的儿子，说是去了就再没有回来，不知是死了还是跑了。如果你有个好歹，你说你叫我们娘儿们怎么活？

父亲知道母亲说的是事实。这些年强征壮丁的一些事情他们听得多了，他心里也不无害怕和担忧。但不去怎么行呢？自己不去，大哥就得去。自己跑掉，家里就会有人被抓走。与其让大哥和年幼的弟弟们受苦，还不如自己去。自己有文化，外面的事情多少知道一些，自己去了总比他们要强一些。于是他又给母亲讲这些道理，说，我会小心的，你就放心吧！

母亲知道事情无法挽回，就默默地流着泪为父亲准备要走的行囊。父亲俯身亲吻熟睡的儿子，儿子伸一个懒腰，翻过身又睡着了。

